

盘锦市大洼区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

大财指环〔2020〕566号

关于下达 2020 年双创支撑平台项目（第二批）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指标的通知

盘锦市大洼区水利局：

根据盘锦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0 年双创支撑平台项目（第二批）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盘财指经〔2020〕762 号）及盘锦市大洼区水利局分配意见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0 年双创支撑平台项目（第二批）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指标 2,108 万元，用于重大水利工程专项（第一批）大洼区大洼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支出。列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316 农村水利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9999 其他支出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39999 其他支出”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根据预算指标对应投资计划安排使用省下达的基建资金，并根据相应文件明确的绩效目标，对资金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、评价等工作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请按照《基本建设财务规则》（财政部令第 81 号）、《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的通知》（辽财经〔2016〕511 号）、《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

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辽财经〔2016〕512号）等相关规定做好财务管理工作。

三、请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有关规定，履行项目采购程序，认真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投标制、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，确保项目建设规范、顺利实施，严格控制工程投资，防止超概算。

资金来源：省专项

附件：2020年双创支撑平台项目（第二批）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表



2020年双创支撑平台项目（第二批）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表

单位：万元

| | | |
|------|------|---|
| 单位 | 资金合计 | 重大水利工程专项大洼区大洼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|
| 区水利局 | 2108 | 2108 |
| 说明 | | 主要建设内容：拆除重建渠系建筑物32座，渠道衬砌18.51公里，建设调度室1座，管理房4座，新增量测水设施等。 |